中国人民银行阿拉善盟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中国人民银行阿拉善盟中心支行在呼和浩特中心支行的正确领导下,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行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全区人民银行系统工作重点、经济社会热点和群众关注焦点,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2020年,中国人民银行阿拉善盟中心支行主动公开项目数量为 2,包括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辖区行政处罚处理决定数量为 2,辖区行政许可项目数量为 1,处理决定数量为 2676(均为账户开立许可数);本年度政府集中采购 3 项,采购总金额 145898.65 元。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现将中国人民银行阿拉善盟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公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267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2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145898.65 元								

注: "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阿拉善盟中心支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		4	法人或其他组织								
	等于第三项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一、	本年新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Ξ,	上年结转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	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 情形,不计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三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本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年度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力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理结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果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提供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1 1VE IV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0	0	0	0	0	0	0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复议									
/土田	H		34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 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 打	#11L	41木	甲细	11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中国人民银行阿拉善盟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以下方面仍存在不足,需进一步提高:

一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学习不够深入透彻。需加大信息公开法规制度的学习力度,认真组织相关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强化干部职工政务信息公开责任意识和能力。

二是公开内容不够深入。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需进一步落实上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上级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精神,不断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主动拓展公开领域,逐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